

安徽广播影视职业技术学院

示范金课《网络新闻编辑》摄制服务项目采购需求及评审标准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全部课程拍摄制作完成后，采购人支付全部合同金额
2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二年内

二、项目概况

安广院2022年省级质量工程示范金课《网络新闻编辑》课程拍摄与制作项目，包含课程拍摄、剪辑、后期制作、成品提供、后期运营等服务内容，拍摄视频总时长不低于600分钟（约40-50节）。课程建设技术要求需符合教育部、安徽省教育厅质量工程课程类项目及安徽省网络课程学习中心对于课程建设的标准。

三、课程需求

（一）总体需求

1. 成交供应商须用现代化的影视手段，对传统的教学进行视频化编排，以课堂内容为核心，针对各类教学视频标准要求拍摄制作成所需要的教学视频。
2. 成交供应商须具有固定的拍摄制作团队，包括：项目经理、编导、摄像、后期等相关制作人员。拍摄前须提供详细的拍摄计划，并保证与主讲教师有效沟通，后期须尊重主讲教师的修改意见。
3. 成交供应商所拍摄课程视频可根据学校需求制作成各类形式，如：慕课课程、精品线下开放课程、精品开放课程、精品资源共享课、省级“双基”示范课等。
4. 成交供应商须支持2组以上摄像同时进行多机位拍摄，拍摄器材和设备全部由供应商提供。
5.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摄影棚满足不同拍摄场地的需求和售后服务，教师也可根据课程拍摄制作需要与成交供应商协商拍摄场地。
6. 成交供应商能满足多种拍摄场景和形式，如按知识点、课堂实录、场景摆拍、抠像拍摄、外景拍摄、实训/实验拍摄等形式拍摄等，具体拍摄场景和形式由项目负责人根据课程要求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确定。
7. 为避免知识产权纠纷，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后需提供课程拍摄制作时需要使用的相关辅助资源的知识产权授权证明，辅助资源包括课程制作中引用的教参图书、学术期刊等。
8.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协助上传平台、在线课程运行等后续相关扩展性服务。

（二）相关技术要求

1. 课程制作形式：一个独立知识点或者技能点为一个知识单元，课程视频时间以5-15分钟，具体根据每门课的计划时长进行拍摄制作。根据课程特点，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提供以下视频拍摄及制作方案：
 - （1）片头的制作：提供符合课程特点的30秒以内的课程片头。
 - （2）课程视频制作方式：根据课程内容，采用双机位拍摄，机位设置应满足完整记录全部教学活动的要求；摄像机要求不低于专业级数字设备；录音设备使用不低于专业级无线话筒，以保证录音质量；拍摄时有提词器。
2. 拍摄方式：成交供应商需具备下列拍摄模式：
 - （1）课堂授课（教师在小型演播室中讲授课程）：双机位，包括正面、侧面，重点文字突出，录制现场明亮整洁、光线充足、环境安静，保证提词器、多媒体展示或板书清楚，操作性课程操作特写镜头，呈现内容满足授课教师的教学要求以及学习者观看学习的心理需求。
 - （2）实景教学：按照教师的教学设计要求，通过实景拍摄的方式呈现教学内容和教学过程。根据拍摄需要设置双拍摄机位，构图合理，光线充足、音视频信噪比高，可满足教学需求。
 - （3）虚拟背景授课：采用抠像方式，教师授课背景为授课内容（内容由采购人确定，制作单位协助）。教师与背景间边界清晰，人物完整，无色差和亮度差，搭配和谐自然，不遮挡教学内容，教师与授课内容交互得当。
 - （4）屏幕录制：计算机屏幕上的操（包括鼠标动作）录制成视频文件，并可根据教学需要局部放大，增加文字或图片等说明，并与教师授课声音同步。
3. 录制场地要求：
 - （1）根据采购人后期需求，搭建拍摄场景，场景背景和环境内容质量达到影视拍摄专业效果。

(2) 录制场地为教学实境或专业录影棚，避免在镜头中出现有广告、疑似广告或与课程无关的标识等内容，相关内容需经采购人确认。拍摄场地后期根据采购人需要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协商拍摄地点。

(3) 录制场地要求光线充足、环境安静，保证提词器、多媒体展示或板书清楚。

(4) 根据课程内容需要，进行定制化实景外拍。

4. 录制方式、设备与制作要求：

(1) 拍摄方式：根据采购人需求，两机位拍摄。

(2) 录像设备：摄像机要求不低于4k专业级数字录制设备。

(3) 录音设备：专业无线麦，每个录制场地采用根据实际需要需要使用专业级话筒，确保教师和学生发言的录音质量。

(4) 灯光设备：专业影视摄影镝灯，LED面光灯等。

(5) 辅助记忆设备（提词器）。

(6) 后期制作：使用专业的非线性编辑系统。

5. 后期制作要求：

序号	项目	标准
1	视频格式	Mp4 格式
2	视频编码方式 (Codec)	H.264 .mp4 (视频压缩采用 H.264 编码方式, 封装格式采用 MP4)
3	视频分辨率 (Resolution)	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像素, 长宽比 16: 9
4	视频帧率 (Frame Rate)	(1) 不低于 25fps (fps: 每秒帧数); (2) 扫描方式为逐行扫描
5	视频码率 (Bit Rate)	不低于 1Mbps (bps: 每秒比特数)
6	图像效果	(1) 图像不过亮、过暗; (2) 画面无摩尔纹; (3) 人、物移动时无拖影、耀光现象; (4) 无其它图像质量问题
7	稳定性	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 无失步现象, 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 图像无抖动跳跃, 色彩无突变, 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8	信噪比	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 无明显杂波
9	色调	白平衡正确, 无明显偏色, 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10	视频电平	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 _{p-p} , 最大不超过 1.1V _{p-p} 。其中, 消隐电平为 0V 时, 白电平幅度 0.7V _{p-p} , 同步信号-0.3V, 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 _{p-p} (以消隐线上下对称), 全片一致
11	音频格式 (Audio)	线性高级音频编码格式, Linear AAC (Advanced Audio Coding)
12	音频采样率 (Sample Rate)	采样率不低于 48kHz, 16 位采样
13	音频码率 (Bit Rate)	不低于 1Mbps (bps: 每秒比特数)
14	音频声道	应采用双声道, 做混音处理
15	音频信噪比 (SNR)	大于 50dB
16	唇音同步	课程视频的唇音同步时间 65 毫秒
17	声音效果	(1)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 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2)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 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18	电平指标	-2db—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字幕要求	中文授课视频提供对应的中文字幕, 英文授课视频提供相应的英文字幕
20	字幕文件格式	字幕内嵌在视频上, 或提供独立的 SRT 格式的字幕文件
21	字幕编码	中文字幕采用 UTF-8 编码
22	字幕时间轴	时间轴准确, 字幕出现时间与视频声音一致
23	字幕字数要求	(1) 每屏只有一行字幕; (2) 画幅比为 16: 9 的, 每行不超过 20 个字;

24	字幕文字内容	字幕文字错误率不能超过 1%
25	片头	(1) 时长应不超过 30 秒；(2) 应使用体现课程所属院校、机构特色的素材；(3) 应包括校名及 Logo、课程名称、讲次、主讲教师姓名、专业技术职务、单位等信息
26	片尾	(1) 时长应不超过 30 秒；(2) 应包括版权单位、制作单位、录制时间等
27	视频 LOGO	视频的相应位置应加上课程所属院校、机构统一设计的 Logo 标志，标志应明显、且不影响视频内容的显示
28	视频长度	每节课 5-15 分钟之间

(三) 人员要求(响应文件中提供下列人员的名单(格式自拟)，并同时提供供应商为下列人员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	流程	配置	服务项目
	全程参与	业务人员 1 人	负责与校方、课程老师协调，拍摄期间全职全程参与。
课程视频制作	前期准备	编导组 2 人	与老师、学校深度沟通收集材料。根据课程量身定做创意方案、片花脚本、解说词以前期及故事板，负责、现场拍摄、制作监控与管理，拍摄场地勘察以及场景设计，商定课程教学设计、课程脚本、章节及知识点切割及时间的把控制作。
		拍摄指导 1 人	辅导老师对镜头的适应、引导老师拍出更自然的课程，辅助老师进行着装的选择。
	中期拍摄	专业摄像 2 人	从业时间 3 年以上，负责主、侧机位拍摄。进行拍摄前的白平衡调试、机位的摆放、音频设备的测试。
		场记 1 人	对课程的进度进行实时的记录。
		灯光师 1 人	负责灯光的调试。
	后期制作	调色师 1 人	运用 DaVinci Resolve 调色系统进行调色。
		片头制作师 1 人	根据量身定做的课程片头进行制作、包装、特效等一系列处理。
		课程精剪师 1 人	对课程进行精准剪辑(软件: Final Cut Pro ; Edius; Premiere)。
		特效包装师 1 人	可熟练使用 Photoshop、Flash、Affect、3DMax、Maya 等软件，能按照教学设计要求制作所需的图形、图像、视频和音效。
		字幕制作 1 人	对课程进行字幕的速记、校对，制作外挂字幕。
后期修改	修改人员 1 人	根据老师要求对视频、知识点、特效进行修改。	

(四) 商务要求

1. 制作计划: 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与采购人沟通制定相关拍摄及制作计划。

2.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6 月底。

3. 售后服务:

(1) 成交供应商在提交视频成片后一月内，若采购人对成片提出修改，成交供应商保证 3 天内按要求修改好。

(2) 成交供应商须免费提供课程服务产品相关的培训、技术支持等服务。

(3) 针对采购人后续扩展需求，成交供应商须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包括平台使用培训、在线课程建设培训，课程运行指导服务、与采购人往期及后期此类业务关联单位的对接等。

(4)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四种常规技术服务方式，电话支持、BBS 在线支持、电子邮件支持、远程维护支持。

4. 报价要求: 本项目总预算 45000 元。总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内容的全部费用，如涉及软件许可使

用或技术指导、人员培训，车旅费、住宿费，还包括软件许可费以及一切技术服务费、税费和合理利润以及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费用。

(五) 验收

验收完成后，成交供应商必须协助老师将课程内容上传指定的课程平台、在线课程运行等后续相关扩展性服务，确保运行稳定。

四、评审办法

(一) 初审

评审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投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初审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扫描件或影印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响应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即可。
2	税务登记证	合法有效	
3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与不良信息查询系统进行查询的文件	网上标准格式证书。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投标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盖章	一般标准格式。
5	投标响应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投标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盖章	按我校要求拟定。
6	投标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投标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
7	人员配备	详见“三、服务需求”中“（三）人员要求”	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的名单（格式自拟）。
8	投标报价	45000元以下	按我校要求拟定。
9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响应文件采购需求中付款方式、服务期限、服务地点的要求	格式自拟。
10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投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格式自拟。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二) 评分标准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服务方案	<p>服务方案应包括以下内容：（策划课程大纲、设计课程体系、规划授课内容、制作课程文案、视频剪辑、视频转码等）。</p> <p>（1）服务方案科学合理，流程完整，大纲清晰、配置人员充裕的得11-15分；（2）服务方案较科学合理，流程较完整，大纲较清晰、配置人员较充裕的得6-10分；（3）服务方案有待完善和充实的得1-5分；（4）未提供的不得分。</p>	0-15

售后服务承诺	<p>1. 供应商承诺在售后服务期内负责将制作的课程上传到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并协助课程负责人课程运行、管理、统计与分析，得3分，否则不得分。</p> <p>2. 供应商承诺在合肥市设有常驻售后服务机构的或能提供本地化服务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p>	0-5
拍摄硬件条件	<p>根据实地对摄影棚条件、拍摄设备等硬件条件进行综合评分，须提供相关场地、设备清单及实物图片或照片或视频等佐证材料；（1）场地规模大、布置好、场景好、设备新、设备全的得4-5分；（2）场地规模较大、布置较好、场景较好、设备较新、设备较全的2-3分；（3）场地、设备有待完善和充实的得1-5分；（4）未提供的不得分。</p>	0-5
供应商资质	<p>供应商可利用该项目课程资源开展信息化教学功能，具有以下证书： （1）在线教育平台大数据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2）慕课数据分析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3）互联网在线教育平台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4）慕课视频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5）教育感知智能化大数据分析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6）高新技术企业证书；（7）大数据企业证书；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得10分。</p>	0-10
运营能力	<p>1. 供应商在省级课程资源制作和运营中获得认定国家线上一流课程的（以教育部公布名单为准），每提供一门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得2分，满分10分。 注：询价文件中提供教育部网站截图和对应的合同扫描件。</p> <p>2. 供应商具有将课程资源整合到“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或“安徽省网络课程学习中心平台（e会学）”并提供咨询服务和课程运行质量辅助服务的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学习中心平台颁发的课程证书扫描件和相对应合同扫描件。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10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运营证书及对应合同扫描件。</p>	0-20
业绩	<p>具有高校慕课等在线课程视频资源建设制作项目合作案例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加3分，本项满分15分。 注：文件中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合同扫描件（须体现项目内容以及合同双方签章）。</p>	0-15
现场演示	<p>根据供应商现场进行视频演示，由评审委员会综合酌情评分，具体细则： 1. 图像效果不过亮、过暗，人、物移动时无拖影演示满足要求的，得5分；未进行演示或演示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2. 声音效果清晰、自然，无失真，没有噪音演示满足要求的，得5分；未进行演示或演示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3. 剪辑衔接自然演示满足要求的，得5分；未进行演示或演示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4. 字幕和声音同步，中文授课对应中文字幕，外文授课应显示外文字幕演示满足要求的，得5分；未进行演示或演示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注：1) 投标人进行真实慕课视频演示，PPT等演示不得分。投标人演示顺序按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先后顺序依次演示。 2) 演示所需设备：平板或笔记本电脑、无线AP，投标人自备。 3) 各投标人演示时间不超过15分钟（不含磋商小组提问时间，部署设备时间不计入演示时间），演示人员（含授权代表）不超过2人。</p>	0-20
价格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合格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报价得分=（该供应商报价/最低报价）×100×10%。</p>	0-10